合同编号：京

搜扑互联承接业务：网站建设、手机网站设计、手机app开发、微信小程序开发、网站维护、广告画册设计

 **搜扑互联**

**企业建站专家**

**www.soupu.net**

**《搜扑互联》网站建设合同订单**

|  |  |
| --- | --- |
| **甲方：**  | **电话/手机：**  |
| **地址：** | **信箱/ Q Q：** |
| **乙方：**北京搜扑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电话/手机：**010-67605799 13011129236**(微信)** |
|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万柳桥甲3号宝隆大厦1-1109室 | **信箱/ Q Q：**1280888@qq.com |
| 乙方帐号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丰台支行)乙方开户名：北京搜扑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乙方帐号：91440154800000406  | (如需支付宝及微信，或法人个人账号付款请和客服人员联系) |

**一、乙方的责、权、利**
1、乙方自甲方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开始为甲方建立网站。
2、乙方为甲方提供建站方案：为甲方网站整体设计并制作成型。甲方交纳建站费用人民币 ¥\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甲方需于签订合同之后三日内将建站所需资料交予乙方。
3、乙方于签订本合同之日收取甲方建站费用的 ¥\_\_\_\_\_\_\_\_\_\_元作为定金。乙方在收到甲方定金后，于\_\_\_\_个工作日内为甲方完成整个网站的框架设计。于总计\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并发布到互联网上(演示网址)，使甲方能正常浏览，验收满意后乙方收取甲方 ¥ \_\_\_\_\_\_\_\_\_\_\_\_\_元余款。
4、乙方在完成上述工作后，给甲方网站开通正式域名，并在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移交管理权限。
5、鉴于[网站设计](http://www.51tui.com/wzsj/web-design.htm)为特殊行业，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预留一星期为完善网站期限。

**二、甲方的责、权、利**
1、甲方签订本合同表示同意本合同的一切条款。
2、甲方自正式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享受乙方提供的建站服务。

**三、服务内容**

|  |  |
| --- | --- |
| 网站名称： | 网站域名：www. |
| 套餐内容：  | 服务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续费金额：¥\_\_\_\_\_\_\_\_\_ / 元/ 年 (续费包含服务：网站备份,6次不涉及新功能的局部修改及域名，空间，维护)

声明确认：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生效，甲、乙方各持一份，电子版合同盖章后具同等效力，有效期一年，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搜扑互联与客户之间的合作仅限于网站制作范围内的服务与被服务关系，甲方网站上的字体，文字及图片均由甲方认可设计(如有违背<<广告法>>词语甲方自行甄别)，甲方网站的内容不代表搜扑互联的观点意向，由甲方网站衍生的一切纠纷及后果，搜扑互联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注：网站设计完成后，仅限单一域名使用，禁止甲方复制传播。

甲方（盖章/签字） 乙方（盖章/签字）

合同签约日期： 合同签约日期：